

权益变动信息披露知多少

时间：2021-04-06 来源：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

小费阿姨：小钟老师，近期我关注的上市公司发布了临时公告，是关于大股东持有公司权益变动的信息。想请问一下，上市公司权益变动有什么相关的知识点呢？

小钟老师：那咱们今天来说权益变动。根据上交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规定，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涉及该上市公司的权益变动或收购的，相关股东、收购人、实际控制人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履行报告和公告义务的，应当及时通知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应当在知悉权益变动或收购后，及时发布提示性公告。所以您看到的上市公司发布有关权益变动的公告，说明上市公司正在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小费阿姨：原来是这样，那深交所有类似规定吗？

小钟老师：当然有啦。《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有同样规定，要求上市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应当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报告和公告其收购及股份权益变动等信息，并保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于创业板，深交所也有同样的要求。

小费阿姨：那达到什么条件了，公司需要做相应披露呢？

小钟老师：根据中国证监会第108号令《关于修改〈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决定》，要求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或协议转让，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一个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的5%时，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编制权益变动报告书，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书面报告，通知该上市公司，并予以公告。

小费阿姨：这里面提到上市公司会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能详细讲讲吗？

小钟老师：这个权益变动报告书主要是指当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其权益发生变动的情况下，应当按照要求编写、报送和披露权益报告书。比如说信息披露义务人增加其持有的上市公司的权益股份，应当披露其持有目的，并披露其是否有意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加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其他具体内容您可以查阅中国证监会官网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2020年修订）》。

不过需要提醒您注意的是，该准则仅是对投资者在一个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信息披露最低要求，现实中无论在此准则中是否有明确规定，凡对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信息，信息披露义务人均当予以披露。所以，您可以多多关注上市公司动态，认清自身权益是否受到损害。

小费阿姨：原来一个权益变动背后还有这么多知识，真的是学无止境呀。谢谢小钟老师，今天又学到了新知识。

小钟老师：您太客气啦，更多的专业知识您也可以浏览中国投资者网站（www.investor.org.cn），方便您进一步学习与了解。